敬請張貼

國立中山大學外文系
第十三任系主任選舉公告

一、依據「國立中山大學外文系學術主管遴選續聘及解聘實施要點」之規定，訂定本公告。

二、系主任候選人除須為專任教授外，尚須具備下列條件之一：

（一）近三年承接科技部計畫及相關研究教學或產學合作計畫至少一件。

（二）近三年於相關學術領域發表學術著作（含期刊論文如 SSCI、AHCI 或科技部核心期刊論文、專書論文或專書等）至少一篇。

（三）其他優良學術表現。

三、自公告日起本遴選委員會開始接受具候選人資格者自行登記、或由本系三位專任教師連署推薦、或由遴選委員會逕行推薦。連署書及個人資料表請洽陳助教（07 -5252000 分機 3132）索取，或至外文系網頁(http://www.zephyr.nsysu.edu.tw/flal/1.php)下載。

四、登記及送達截止日期：104 年 3 月 31 日下午 4：00，收件地址：
高雄市 804 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
國立中山大學外國語文學系
系主任遴選委員會 收

外文系系主任遴選委員會
中華民國 104 年 03 月 24 日